

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愛滋病防治工作執行成果報表

矯正工作人員衛教宣導(請依對象及來源盡量詳細描述)						
	辦理時間	宣導場次	宣導人數	活動名稱	地點	備註
第 一 季	1/20、2/24 3/10、3/24	4	98名	1.兩性衛教宣導 2.毒品衛教宣導 3.青少年常見精神科疾病「憂鬱症」 4.菸害防制衛教宣導	本所大禮堂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 臺北縣衛生局 亞東醫院精神科
第 二 季	4/21、5/19 6/23	3	91名	1.愛滋病衛教宣導 2.口腔保健衛教宣導	本所大禮堂	臺北縣衛生局 仁祥牙科診所
第 三 季	7/21、8/25 9/15 9/29	4	114名	1.兩性衛教宣導 2.愛滋病衛教宣導 3.毒品衛教宣導	本所大禮堂	杏陵醫學基金會 誼光基金會 台北縣衛生局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院區
第 四 季	10/20、11/24 12/22	3	89名	1.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2.口腔保健衛教宣導 3.愛滋病衛教宣導	本所大禮堂	臺北縣衛生局 天華牙科診所
收容人衛教宣導(請依對象及來源盡量詳細描述)						
	辦理時間	宣導場次	宣導人數	活動名稱	地點	備註
第 一 季	1月 2月 3月	20	888名	1、兩性衛教宣導 2、毒品衛教宣導 3、青少年常見精神科疾病「憂鬱症」 4、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5、CPR衛教宣導	各班級及大禮堂	
第 二 季	4月 5月 6月	27	1067名	1、愛滋病衛教宣導 2、口腔保健衛教宣導 3、傳染病衛教宣導 4、毒品衛教宣導 5、CPR衛教宣導	各班級及大禮堂	
第 三 季	7月 8月 9月	38	1721名	1、兩性衛教宣導 2、愛滋病衛教宣導 3、毒品衛教宣導 4、CPR衛教宣導	各班級及大禮堂	
第 四 季	10月 11月 12月	34	1306	1.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2.口腔保健衛教宣導 3.愛滋病衛教宣導	各班級及大禮堂	
新收收容人篩檢服務（請依對象及來源盡量詳細描述）						
	辦理時間	篩檢人數	篩檢項目	陽性數	備註	
第 一 季	1月 2月 3月	170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0		
第 二 季	4月 5月 6月	220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1	原舊案	
第 三 季	7月 8月 9月	240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0		

第 四 季	10月 11月 12月	191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1	梅毒、HIV 1名陽性(新案)	
全面性篩檢服務（請依對象及來源盡量詳細描述）						
	預定或辦理時間	篩檢人數	篩檢項目	陽性數	備註	
第 一 季	1月26日	128名	本所收容少年.員工胸部X光檢查活動	正常	員工3名 替代役0名 收容少年125名	
第 一 季	3月9日	14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正常	滿三個月收容少年	
第 二 季	6月 8日	18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1名(原舊案)	滿三個月收容少年	
第 二 季	6月 29 日	124名	本所收容少年.員工胸部X光檢查活動	正常	收容少年124名	
第 三 季	9月 11 日	21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正常	滿三個月收容少年	
第 四 季	11月 23 日	102名	本所收容少年.員工胸部X光檢查活動	正常	收容少年102名	
第 四 季	12月 08 日	21名	√愛滋病毒檢驗 √梅毒 □其他性病	正常	滿三個月收容少年	
宣導材料製作						
	完成日期	教材名稱	型式	發放對象	印製數量	備註
第 一 季	1月	愛滋病及其他 性傳染病防治宣 導	VCD	於各班級課堂時播放「愛滋病衛教 宣導」	1片	疾管局
第 二 季	5月	毒品衛教宣導 菸害防治宣導	衛教宣導品	各班級收容少年及接見室家屬	各500份	台北縣衛生局
第 三 季	9月	毒品衛教VCD	VCD 衛教宣導品	各班級收容少年	3片VCD 衛教手冊50份	國民健康99 台 北縣衛生局
第 四 季	11月	流感疫苗通知書	衛教宣導品	各班級收容少年及接見室家屬	各150份	臺北縣土城衛生所
其他(請盡量依4W1H，What,Who,When,Where,How原則填列)						
	辦理時間	名稱	內容	地點	參與人數	備註
第 一 季	3/10	談憂鬱症	精神科疾病 介紹	本所大禮堂	員工24名、替代役1名 收容少年94名	亞東紀念醫院
第 二 季	5/27	環境消毒	噴灑環境用 藥	本所內外環境消毒	消毒人員3名	土城市公所蒞所環 境消毒
第 三 季	9/11	義診	子宮頸抹片	本所醫務室	收容少女20名	臺北縣土城衛生所
第 四 季	12/3	流感預防注射	預防流感疾病 之發生	本所醫務室	員工36名、替代役1名 收容少年32名	臺北縣土城衛生所

1. 請依實際工作內容填列，表格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使用。
2. 每季月底前，將工作執行成果報表之電子檔登載於各該機關網站電子公佈欄，以便彙整。

填表人：呂家慧
聯絡電話：22611181-284
傳真電話：(02)-22737034

填列單位：法務部矯正署臺北少年觀護所
填列日期：100年1月3日



99年1月20日



99年1月26日



98年2月24日



98年3月10日



99年3月24日



99年4月21日



99年5月19日



99年5月27日



99年6月23日



99年6月29日



99年7月21日



99年8月25日



99年9月2日



99年9月11日



99年9月15日



99年9月29日



99年10月20日



99年11月23日



99年11月24日



99年12月22日